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定2015-01号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大洲A	股票代码	0005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春雨	王焱	
电话	(0898)68590005或(021) 61050111	(0898)68590005或(021) 61050111	
传真	(0898)68590005或(021) 61050136	(0898)68590005或(021) 61050136	
电子信箱	renchunyu@sundiro.com	wangyan@sundir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951,954,753.73	1,030,112,746.77	−7.59%	1,056,846,10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291,984.21	104,613,075.25	−27.07%	85,957,54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152,052.11	81,164,531.04	−13.57%	89,118,52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0,136,162.10	−66,018,629.20	−475.80%	129,534,855.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76	0.1421	−31.32%	0.11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76	0.1421	−31.32%	0.11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	5.79%	−2.04%	6.32%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4,466,387,987.38	3,334,211,278.37	33.96%	2,821,265,77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84,667,739.65	1,842,234,567.88	18.59%	1,781,665,405.61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2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95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数量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新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9%	89,481,652	0		
上海浩洲车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4%	50,000,000	0		
上海儒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	25,000,000	25,000,000		
赵序宏	境内自然人	1.26%	10,293,975	10,220,481		
连若暄	境内自然人	1.23%	10,000,000	10,000,000		
刘锐	境内自然人	0.98%	8,000,000	8,000,000		
陈瑞明	境内自然人	0.75%	6,117,929	0		
山西同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5,910,400	0		
张新美	境内自然人	0.63%	5,130,300	5,000,000		
龙建盛	境内自然人	0.61%	5,000,000	5,000,000		
林忠峰	境内自然人	0.61%	5,000,000	5,000,000		
北京电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5,000,000	5,000,000		
罗斌	境内自然人	0.61%	5,000,000	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除赵序宏先生为海南新元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外，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股东上海浩洲车业有限公司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0,00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股数量为50,000,0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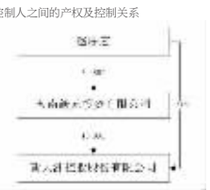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是能源企业和传统制造业承受巨大压力的一年，企业升级转型成为市场热点，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层出不穷。一年来，本公司两大传统产业面临了市场变化的压力，摩托车产业实现收益持续增长，煤炭产业面对价格下行向管理要效益，降本减耗、提升煤质，抓收益目标，新矿井建设进入到试产阶段。全公司群策群力，实现了经营业务的平稳增长。新产业投资取得阶段性进展，航空制造在年内完成了北京工厂建设并开始进行产品试制，游艇产业以销售为突破口，参加了多地的展览会，并签署了首艘70英尺游艇的销售协议。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44.66亿元，同比增长33.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1.84亿元，同比增加18.59%；全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营业收入为9.52亿元，同比减少7.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629.20万元，同比减少27.07%。2014年度公司实现每股收益0.0976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收盘，公司总市值41.6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7.85%。收益下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煤炭售价下降及能源科技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

2014年我国摩托车产销规模进一步下滑，再创2007年以来新低。新大洲本田以产品和网络为突破口，通过内部联动商品策划及销售施策，提升效率、降低成本，使产品继续保持了较强的竞争力。全年生产摩托车89.42万辆，销售摩托车91.65万辆。其中国内销售50.81万辆，外销40.84万辆，内外销均与上年度基本持平。实现营业收入53.97亿元，同比下降2.65%；净利润1.86亿元，同比增长28.42%。收益的增长来源于公司内销结构的改善、营业成本削减及汇兑收益增加等因素的影响。

2014年煤炭价格仍处于下行通道，煤炭企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严峻形势，全国煤炭产量自2000年以来首次出现下降。行业以产能过剩、需求疲弱、进口煤冲击、价格持续低迷为突出特征。在恶劣的行业环境下，五九集团是额完成了全年销售任务，但由于煤炭平均价格大幅下滑，导致2014年净利润同比减少55.87%。全年生产原煤312.64万吨，与上年度基本持平；销售原煤307.69万吨，较上年度增长3.45%。在项目建设方面，新胜利煤矿完成投资7.48亿元，预计2015年6月份进入联合试运转阶段，2015年第四季度项目验收通过后进入正式生产阶段。白音查干煤矿完成投资2.72亿元，工程进度完成61%。

作为公司煤炭产业资源配置配套项目，能源科技公司褐煤提质项目于2014年5月完成冷态联合试车，至目前，电器设备安装完成96%，集控系统安装完成98%，但由于焦油储罐以及通风除尘系统需要补充完善设计，预计2015年8月完工。能源科技公司的电石法PVC项目，考虑项目前景，拟将已建成的电石工程整体资产打包对外转让，现正在洽谈推进当中。

2014年新大洲物流强化盈利体制建立，进行了专线业务调整，撤消了毛利率偏低的上海到北京、广州的专线业务，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547.32万元，同比下降15.09%。实现净利润1,326.93万元，同比增长10.89%，向本公司贡献净利润1,061.55万元。天津电动车公司本年度完成电动车产销量分别为6,83万辆和7.01万辆，较上年度增长80.49%和43.74%。实现营业收入11,056.75万元，同比增长79.97%。因人工、材料成本上涨，销售施策费用增加，亏损268万元。因年内引入合作者，本公司持有天津电动车公司股权比例下降至51%，本公司确认亏损136.68万元，同比减亏78.50%。

新产业中，中航新大洲新厂房于2014年6月末建成。去年采购设备14台，并签订了25个零部件的加工合同，已开始试制两种零部件。游艇业务中，参股的意大利SANLORENZO S.P.A.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3,002.25万元，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449.25万元。年内公司引进圣劳伦佐96英尺游艇一艘，作为展示艇参加了三亚、大连、厦门、珠海、香港等地游艇展会。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2014年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本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的影响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将需一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长期待摊费用	−1,154,700.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54,700.98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且未对被投资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230,973.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30,973.30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将需一年以上支付的内退及退休福利自“应付职工薪酬”调至“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报	应付职工薪酬	−6,993,540.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993,540.88
根据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将需一年内结转收入的的递延收益自“其他流动负债”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报	其他流动负债	−329,56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9,560.00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将递延收益自“其他非流动负债”调至“递延收益”项目中列报	其他非流动负债	−6,639,619.99
	递延收益	6,639,619.99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将“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调至“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2,953.22
	其他综合收益	142,953.22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度与2013年度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控股公司合并持股比例			变更期间	备注
		2014年度	2013年度	增减变动		
1	海南圣帝诺游艇会有限公司	100%		100%	2014年1月	新设
2	海南新大洲圣劳伦佐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75%		75%	2014年1月	新设
3	天锡新大洲电动车有限公司	51%		51%	2014年1月	新设
4	三亚圣劳伦佐游艇销售有限公司	80%		80%	2014年8月	新设
5	北京新大洲储运有限公司	0%	70%	−70%	2014年12月	注销

说明：

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新大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1月14日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海南圣帝诺游艇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新设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故本报告期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本公司于2014年1月14日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海南新大洲圣劳伦佐游艇制造有限公司，新设公司投资总额1,000万欧元，注册资本为500万欧元，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出资375万欧元，持股占比75%。SANLORENZO S.P.A.出资125万欧元，持股占比25%。故本报告期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新大洲电动车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2日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天锡新大洲电动车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新设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故本报告期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51%。

4、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圣劳伦佐（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注册了三亚圣劳伦佐游艇销售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新设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于2014年8月7日收到资本金，故本报告期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80%。

5、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新大洲物流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17日对其持股70%的北京新大洲储运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因此本报告期内将其减少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15-008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其中王树军独立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现场出席本次会议，授权委托孟兆胜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赵序宏董事长主持，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业务工作总结和2015年事业计划的报告》。

（三）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未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对201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

（六）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2015～2017年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2015～2017年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本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将在兼顾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上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七）会议经逐项投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报告》。

1、监事会同意上海新大洲物流有限公司与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2、监事会同意上海新大洲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3、监事会同意本公司与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4、监事会同意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5、监事会同意内蒙古新大洲物流有限公司与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6、监事会同意Sanlorenzo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与Sanlorenzo S.p.A.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7、监事会同意海南圣帝诺游艇会有限公司与Sanlorenzo S.p.A.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8、监事会同意海南新大洲圣劳伦佐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与Sanlorenzo S.p.A.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正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未发现董事会及关联董事违反诚信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八）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石项目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4年12月31日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石项目资产价值。我们对此议案无异议。

（九）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况。《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

（十）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展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调整，符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有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报告比较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2014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十二）监事会决定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15-009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帆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4年度业务总结和2015年事业计划的报告》。

（三）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本次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未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对201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

（六）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2015～2017年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2015～2017年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本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将在兼顾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上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七）会议经逐项投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报告》。

1、监事会同意上海新大洲物流有限公司与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2、监事会同意上海新大洲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3、监事会同意本公司与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4、监事会同意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5、监事会同意内蒙古新大洲物流有限公司与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6、监事会同意Sanlorenzo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与Sanlorenzo S.p.A.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7、监事会同意海南圣帝诺游艇会有限公司与Sanlorenzo S.p.A.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8、监事会同意海南新大洲圣劳伦佐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与Sanlorenzo S.p.A.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赵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监事以2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通过本事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正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未发现董事会及关联董事违反诚信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八）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石项目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4年12月31日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石项目资产价值。我们对此议案无异议。

（九）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况。《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

（十）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展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调整，符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有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报告比较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2014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十二）监事会决定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15-010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本公司及下属控股企业与本公司合营企业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新大洲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洲物流”）承担本公司合营公司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洲本田”）部分摩托车整车及部品运输及仓储服务。2014年度该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预计情况如下：

交易类别	2015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14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	总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运输	7,350	7,065.04	21,704.96	32.55%	7,800
仓储、装卸	2,517	2,642.36	2,842.37	92.96%	2,500
合计	9,867	9,707.40	24,547.32	39.55%	10,300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基本相符。

2）本公司三级子公司上海新大洲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洲物业”）向新大洲本田提供物业服务，并收取一定的物业管理费。2014年度该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预计情况如下：

交易类别	2015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14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	总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物业管理	200	198.81	621.78	31.97%	172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基本相符。

3）本公司作为主要股东向新大洲本田派驻一定数量的高级管理人员，向新大洲本田收取驻在员经费。2014年度该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预计情况如下：

交易类别	2015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14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	总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驻在员	421	420.75	420.75	100%	460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基本相符。

2、本公司及下属控股企业与本公司合营企业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科技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能源科技公司因使用锅炉及员工取暖的需要，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九集团”）购买少量煤炭，并由本公司三级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新大洲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物流”）进行运输。2014年度该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预计情况如下：

交易类别	交易对象	2015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14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	总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原煤销售	五九集团与能源科技公司	8.87	31.66	59,007.76	0.054%	33
货物运输	内蒙物流与能源科技公司	2.80	2.50	24547.32	0.0001%	2.70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基本相符。

3、本公司及下属控股企业与本公司参股企业Sanlorenzo S.p.A.的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四级控股子公司圣劳伦佐（中国）控股有限公司（Sanlorenzo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圣劳伦佐中国”）、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海南圣帝诺游艇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帝诺游艇会”）、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新大洲圣劳伦佐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游艇”）向 Sanlorenzo S.p.A.（以下简称“SL”）采购游艇、技术资料及接受劳务。2014年度该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预计情况如下：

交易类别	交易对象	2015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2014年实际交易金额（万元）			2014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欧元）
			关联交易	总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采购游艇	圣劳伦佐中国与SL	9003.18	4,232.12	4,232.12	100%	1,703
	圣帝诺游艇会与SL	1289.82	0		0%	
	海南游艇与SL	969.25	0		0%	
技术资料、进口模具	海南游艇与SL	1274.91	524.15	524.15	100%	
派遣员工	海南游艇与SL	234.32	205.31	205.31	100%	
合计		12,771.47	4,961.58	4,961.58	100%	1,703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的差异较大的原因是由于游艇建造周期进度及预计销售的差异所致。

（二）关联关系说明

1、本公司与日本本田技研工业株式会社各持新大洲本田50%的股权。新大洲物流为本公司持股80%的子公司，新大洲物业为本公司持股100%的三级子公司。本公司董事长赵序宏先生同时担任新大洲本田董事长、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杜树良先生同时担任新大洲本田董事、本公司副总裁杜岩先生同时担任新大洲本田董事兼首席副总经理，及本公司监事赵蕾女士同时担任新大洲本田副总经理。因此，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新大洲本田发生的业务均构成关联交易。

2、本公司与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各持能源科技公司50%的股权。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杜树良先生同时担任能源科技公司董事、副总裁何敏女士同时担任能源科技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因此，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能源科技公司发生的业务均构成关联交易。

3、圣劳伦佐中国是本公司控股80%的下属子公司，圣帝诺游艇会是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海南游艇是本公司控股75%的子公司，SL为本公司持股22.99%的参股公司。本公司董事长赵序宏先生同时担任SL董事。因此，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与SL发生的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1、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2015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赵序宏先生和杜树良先生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

关联交易	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姓名
新大洲物流与新大洲本田的日常关联交易	赵序宏、杜树良
新大洲物业与新大洲本田的日常关联交易	赵序宏、杜树良
本公司与新大洲本田的日常关联交易	赵序宏、杜树良
五九集团、内蒙物流与能源科技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杜树良
圣劳伦佐中国、圣帝诺游艇会、海南游艇与SL的日常关联交易	赵序宏

上述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审阅了上述交易的有关资料，同意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1）有关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2）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表决。协议的签订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未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

3、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关联交易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关联交易累计发生的总金额
新大洲物流与新大洲本田	2,702.88 万元
新大洲物业与新大洲本田	51.37 万元
本公司与新大洲本田	21 万美元
五九集团与能源科技公司	8.87 万元
内蒙物流与能源科技公司	1.22 万元
圣劳伦佐中国与SL	34万欧元
圣帝诺游艇会与SL	25万欧元
海南游艇与SL	0万欧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赵序宏

注册地：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嘉松中路188号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嘉松中路188号

注册资本：12,946.50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助动车、发动机及其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及零部件并提供售后服务、研究开发与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助动车、发动机及其零部件有关的技术并提供研究成果。根据本田技研工业株式会社委托向零部件厂商提供的、与“HONDA”品牌的摩托车及电动自行车的生产机修理用的零部件的质量维持及采购有关的技术咨询及相关附带服务。进口、批发本田技研工业株式会社或者其子公司或关联公司生产的“CBR300R”、“CBR300RA”摩托车及其零部件，并提供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0%股权；日本本田技研工业株式会社持有40%股权，其全资子公司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0%股权，合计持有50%股权。

新大洲本田成立于2001年9月，是由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日本本田技研工业株式会社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主要从事摩托车及其发动机的生产和销售业务。近三年新大洲本田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39,721.21	554,421.35	582,431.15
净利润（万元）	18,566.63	14,457.57	15,175.70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净资产（万元）	142,322.71	128,035.17	124,833.79
总资产（万元）	374,679.11	331,736.08	314,502.55

2. 上海新大洲物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地：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淮海村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嘉松中路3728号

法定代表人：侯艳红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仓储，国际货运代理，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